

汕头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文件

汕职院教〔2023〕126号

关于组织学生完成2023-2024年第二学期全校性公共选修课选课的通知

各处（室）、院（部）、中心（馆）：

根据《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公共选修课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结合课程申报情况，各校区学生人数、教学资源、校历安排等实际情况，为做好2023-2024年第二学期全校性公共选修课选课工作，现将本轮选课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选课对象

院本部2022级未完成选课学生，包括应用外语学院、财经商贸学院、文化旅游学院共17个班级。（详见附件1）

二、选课时间

为保证网络畅通，学生选课工作顺利进行，学生选课时间：12月23-24日9:00-22:00。

三、选课方法

采用网上选课方式，学生登录学校教务系统，先选先得。

校园网(内网)地址：<http://10.1.200.4:9090/>。

公网（外网）地址：[http:// sec.stpt.edu.cn](http://sec.stpt.edu.cn)，具体操作请仔细阅读学生选课操作流程。（详见附件2）

四、选课目录

教务处已经在教务系统中做好本轮全校性公选课教学任务安排。（详见附件3）。

五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学生选课操作完成后，查看确认自己的选课结果。院本部学生只能选开课校区为院本部的课程，金园校区学生只能选开课校区为金园校区的课程,其他以此类推，不能跨校区选课。

（二）全校性公共选修课为必修课程，网上选课是教学管理的一个重要环节，错选、弃选者成绩将无法录入教务管理系统，学生将无法获得成绩学分。每位学生只能选一门课程，已经选修合格的学生不能再选。

（三）本次公选课每门课程总学时为18学时，1学分，上课时间、地点已同步到课表，学生选课成功后要登录教务系统查阅课表，按时上课、遵守纪律。教室、实验室管理部门要做好上课前准备工作。

（四）请财经商贸学院、应用外语学院、文化旅游学院通知相关班级学生准时参加选课，不能漏选。

（五）请网络与信息中心做好网络保障工作。

（六）系统技术支持

教务处联系人：侯卫彪（13715997703）。

特此通知，希各知照。

附件：

1. 2023-2024-2 参加选课班级
2. 学生选课操作流程
3. 2023-2024-2 全校性公选课任务安排

教 务 处

2023 年 12 月 21 日

抄送：学校领导

汕头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

2023 年 12 月 21 日印发
